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调查表

项目名称：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琼结县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建设单位：琼结县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周平

电话：17708939898

传真：

邮编：856800

地址：琼结县松赞路 12 号

编制单位：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程春桥

电话：0891-6846360

传真：

邮编：850000

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 189 号中凯大厦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 2016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琼结县人民政府</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周平</td></tr>
<tr><td>通信地址</td><td colspan="5">琼结县松赞路 12 号</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7708939898</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85680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西藏山南市琼结县拉玉乡</td></tr>
<tr><td>项目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改扩建□技建□</td><td>行业类别</td><td colspan="2">A0519-其他农业服务</td></tr>
<tr><td>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td><td colspan="5">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 2016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td></tr>
<tr><td>环境影响评价单位</td><td colspan="5">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初步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四川明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td></tr>
<tr><td>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td><td>山南地区环保局</td><td>文号</td><td>审批意见 [2016]134 号</td><td>时间</td><td>2016.7.1</td></tr>
<tr><td>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投资总概算（万元）</td><td>1230</td><td>环境保护投资（万元）</td><td>9.8</td><td rowspan="2">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0.8%</td></tr>
<tr><td>实际总投资（万元）</td><td>1196</td><td>环境保护投资（万元）</td><td>8.9</td><td>0.7%</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 colspan="5">2016 年 12 月</td></tr>
<tr><td>投入试运行日期</td><td colspan="5">2017 年 7 月</td></tr>
</table>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的建设基本程序先后申报了项目可行性报告等文件，并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与审批。具体如下: （1）2016年4月，受琼结县人民政府委托，四川明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 （2）2016年6月13日，受琼结县人民政府委托，安徽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2016年6月13日年西藏山南地区农牧开发建设办公室以“山农开办[2016]7号”批准《关于山南地区琼结县2016年拉玉乡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说明及概算的送审报告》。 （4）2016年7月1日，山南地区环保局以“山环审[2016]134号”批准《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5）2016年12月，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开工建设，于2017年7月完成全部工程建设内容，并投入运行。 （6）2018年7月9日，琼结县人民政府委托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环境敏感目标、重点

调查目的	（1）调查工程在施工、运行和管理等方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工程设计所提环保措施的情况，以及对各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2）调查本工程已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景观保护措施、水土流失及污染控制措施，并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调查结果的评价，分析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 （3）针对该工程产生的实际环境问题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环境影响，提出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和应急措施，对已实施的尚不完善的措施提出改进意见； （4）根据调查结果，客观、公正地从技术上论证该项目是否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调查原则	（1）认真贯彻国家与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2）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的原则； （3）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实用的原则； （4）坚持充分利用已有资料与实地踏勘、现场调研相结合的原则； （5）坚持对项目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进行全过程分析的原则。
调查方法	（1）原则上采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的要求执行，并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规定的方法； （2）环境影响分析采用资料调研、现场调查相结合的方法； （3）调查采用“全面调查、突出重点”的方法； （4）采用改进已有措施与提出补救措施相结合的方法分析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性。

调查范围	《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由琼结县人民政府于2017年7月建设完成。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为工程区域及临时施工占地，具体调查范围如下: **（1）生态调查范围** 工程占地及周边200m范围，包括：施工占地、生活营地、施工场地、临时道路、取土场等，重点调查临时占地的恢复情况。 **（2）声环境调查范围** 工程边界200m范围内，重点调查100m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 **（3）空气环境调查范围** 工程区周边200m范围，重点调查范围内的各环境敏感点空气环境质量状况。 **（4）水环境调查范围** 工程区周边最近河流，重点调查最近河流水环境质量状况。
调查因子	根据引水灌溉水利工程建设的主要影响方式、工程所在地的主要环境特征，确定本项目具体调查因子如下: **（1）生态环境:** 工程临时占地类型、面积，对动、植物以及自然生态环境的影响。 **（2）声环境:** 工程施工期等效连续A声级，对声环境产生的影响。 **（3）水环境:** 工程施工期主要污染排放因子主要为COD_{Cr}、SS、氨氮等，同时调查各污水产生量、采取的处理设施、废水排放量以及排放去向等。 **（4）大气环境:** 工程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同时调查工程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主要调查因子为PM_{10}、SO_2、NO_2等。
环境敏感目	**一、外环境情况** **1、环评阶段** 项目区：本项目位于琼结县拉玉乡境内，项目区北侧紧邻白那村村道，村道现状为4.5m宽的连砂石路面；项目区东南侧为则荣自然村6m；东北侧为白那行政村，距离为10m；南侧为乡村公路，最近距离20m；西侧20m为尼玛卡让自然村。 取土场：取土场位于项目区西北面6.6km处的一处坡脚地带，取土场东

标

面400m为堆觉自然村，取土场与堆觉村之间有山体相隔，取土场现状为裸地，主要分布植物为狼牙刺，且分布较稀疏。

2、实际调查

项目区:本项目位于琼结县拉玉乡境内,项目区东南侧紧邻则荣自然村;东北侧为白那行政村，距离为5m；东侧约65m为泽鱼线；南侧为乡村公路，最近距离20m；西侧紧邻尼玛卡让自然村，约10m为15年项目区。

取土场：项目施工过程中未设取土场。

二、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2-1。

表 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统计表

环境要素	环评阶段			实际调查				保护级别
	敏感点	项目位置	距离	敏感点	项目位置	方位距离	与环评对比	—
大气、声环境保护目标	则荣自然村约4户居民	ES	6m	则荣自然村约4户居民	ES	紧邻	验收阶段调查、测量更精确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
	白那行政村39户居民	EN	10m	白那行政村39户居民	EN	5m		
	尼玛卡让自然村28户居民	W	20m	尼玛卡让自然村28户居民	W	紧邻		
水环境保护目标	琼结河支流	N	200m	琼结河支流	N	12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标准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琼结河支流	N	200m	琼结河支流	N	120m		不影响水生生物活动
	现有耕地、草地、林地	工程灌溉范围	/	现有耕地、草地、林地	工程灌溉范围	/	一致	无珍稀保护植物动物分布
	野生动物	灌区范围	/	野生动物	灌区范围	/	一致	

根据验收阶段和环评阶段外环境关系进行对比可知，至 2018 年 7 月验

	收阶段，外环境无明显变化，仅施工过程中未设取土场，对环境影响减小。外环境的变化不影响项目与周边环境的相容性，不属于重大变化。

调查重点	调查工程的实际建设情况，了解工程的变更情况，分析所产生的实际环境影响。调查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营阶段环保及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落实情况。 通过对工程所在的区域的水、大气、声、生态环境影响进行调查和分析，针对该工程已产生的实际环境问题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环境影响提出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对已实施的尚不完善的措施提出改进意见。 调查重点如下: （1）核实实际工程内容及变更情况。 （2）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4）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6）环境质量和主要污染因子达标情况。 （7）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及其效果、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落实情况、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及有效性。 （8）工程施工期和试运行期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 （9）验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污染因子达标情况的预测结果。 （10）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表 3 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时的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根据外环境变化情况和采用已颁布实施的新标准进行校核。

1、大气环境

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及浓度限值见表3-2: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μg/m³

统计指标 主要污染物	SO_2	NO_2	PM_{10}
24 小时均值	150	80	150
小时均值	500	200	/

2、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主要水质因子及浓度限值见表3-3: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水质因子	pH	COD_{Cr}	BOD_5	氨氮	高锰酸盐指数
浓度限值	6-9	20mg/L	4.0mg/L	1.0mg/L	6.0mg/L

表 3-3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水质因子	pH	COD_{Cr}	BOD_5	氨氮	SS
浓度限值	5.5-8.5	200mg/L	100mg/L	/	100mg/L

3、地下水

验收标准：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III类水质标准。

校核标准：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水质标准。

表 3-4　地下水质量标准

水质因子	pH	氯化物	硝酸盐	氨氮	总大肠菌群
III类标准浓度限值	6.5～8.5	≤250mg/L	≤20mg/L	≤0.5mg/L	≤3.0CFU/100mL

4、声环境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4:

表 3-5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1 类功能区	≤60dB	≤50dB

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验收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排放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见下表：

表 3-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 排放标准	pH	SS	COD_{Cr}	BOD_5	氨氮
一级排放标浓度限值	6-9	70mg/L	100mg/L	20mg/L	15mg/L

校核标准：无

2、废气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标准值如下：

表 3-7　废气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SO_2	0.4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NO_X	0.12	
颗粒物	1.0	

校核标准：无

3、噪声

验收标准：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

校核标准：无

4、固体废物

验收标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应标准及其修改单（环保部[2013]36号令标准修改单）。

校核标准：无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为非污染-生态影响类项目，其影响主要是在施工期，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 2016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附地理位置图）	山南市琼结县拉玉乡。具体位置见地理位置示意图（附图 1）。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2016年12月，工程开工建设，于2017年7月完工。工程量如下:

1、工程设计内容及规模

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任务为 0.45 万亩，主要包括:

农业工程：平整土地 0.25 万亩，客土改良 0.2 万亩，增施农家肥 10000m^3。

水利工程：建设主渠长 1.47km，支渠长 9.423km，斗渠长 8.886km，渠系建筑物 440 座。

道路工程：7 条机耕道，长 6.938km。

林业工程：农田林网种植新疆杨 6500 株。

科技措施：人才培训 500 人次，科技推广 0.45 万亩（藏青 2000 号青稞 0.25 万亩、山冬 7 号 0.2 万亩）。

项目组成见表 4-1。

表 4-1　　项目组成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环评工程量（设计工程量）	主要环境影响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农业工程	平整土地 0.25 万亩，客土改良 0.2 万亩，客土改造贫瘠地加厚土层，使耕作层达到 25cm。	施工期基础开挖、混凝土浇筑对水质的影响；土石方开挖造成水土流失隐患；施工运输、施工机械运行产生的噪声、扬尘、燃油废气对工程区域声环境以及大气环境的影响	永久占地，改变土地利用现状；景观及生态影响、水泵噪声
	水利工程	新建 1.2*1.2m 混泥土主渠，全长长 1.47km；新建 0.8*0.8m 混泥土支渠，全长 9.423km；新建 0.5*0.5m 混泥土斗渠，全长 8.886km；渠系建筑物 440 座。		
	道路工程	布置机耕道 7 条总长 6.938 公里。考虑到该区域今后的发展及高标准建设要求，机耕道路基为 5.8 米，路面 5 米，压实度为 90%，回填 95%曲线半径为 12 米。机耕道为沙石路面，用沙砾石进行垫高、压实，比原地面高出约 30 厘米，并在路两侧设排水沟，保证路面不积水，对道路进行取直。		

	林业工程	在机耕道两旁、农田周边建设林网，种植穴深 0.8m，宽 0.6m，株距 3m。在 6.938km 两旁种植 4650 株，在部分农田周边种植 1260 株。按 90%成活，需补种 10%苗木。项目总计种植树苗 6500 株		
施工期辅助工程	生活营地	租用附近居民房，施工人员主要为当地居民，不在场内住宿。	占地对区域植被的破坏；施工机械运行产生的噪声、扬尘、废气对工程区域环境的影响；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处置不当影响环境质量。 渣、料堆放不当引起的水土流失	/
	施工便道	项目利用原有田间道路，能满足项目施工运输要求，项目不设施工便道		
	施工营地及材料堆场	项目设置施工地及材料堆场一个，总占地面积 200m^2，占地类型为裸地。		
	取土场	项目设一处取土场，位于堆觉自然村西侧		
环保工程	旱厕	位于项目区东侧，占地面积 5m^2		
	沉淀池	在施工营地设置一简易沉淀池规格（2.5m*2.0m*1.0m）		
公用工程	供水	施工用水取自沿线灌渠		
	供电	当地农村电网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在接受建设单位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踏勘。通过业主介绍、资料收集和对比，工程建设规模基本一致。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要求，本工程无重大变更，属于一般变更。

1、验收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1）农业工程：平整土地 0.45 万亩（2）水利工程：建设主渠长 1.465km，支渠长 9.432km，斗渠长 10.134km，渠系建筑物 440 座。（3）道路工程：7 条机耕道，长 6.938km。（4）林业工程：农田林网种植新疆杨 6500 株；（5）科技措施：人才培训 500 人次，科技推广 0.45 万亩（藏青 2000 号青稞 0.25 万亩、山冬 7 号 0.2 万亩）。

2、验收项目组成

工程实际工程量与设计工程量、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工程量对比见表4-2:

表 4-2　本期工程设计工程量与实际工程量对比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环评工程量（设计工程量）	验收工程量（实际工程量）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农业工程	平整土地 0.25 万亩，客土改良 0.2 万亩，客土改造贫瘠地加厚土层，使耕作层达到 25cm。	平整土地 0.45 万亩，均通过施加有机肥、深松等技术进行土壤改良	根据实际建设需求，项目均通过施加有机肥、深松等技术进行土壤改良，无客土改良。项目变更更合理
	水利工程	新建 1.2*1.2m 混泥土主渠，全长长 1.47km；新建 0.8*0.8m 混泥土支渠，全长 9.423km；新建 0.5*0.5m 混泥土斗渠，全长 8.886km；渠系建筑物 440 座。	新建 1.2*1.2m 混泥土主渠，全长长 1.47km；新建 0.8*0.8m 混泥土支渠，全长 9.423km；新建 0.5*0.5m 混泥土斗渠，全长 8.886km；渠系建筑物 440 座。	无变化
	道路工程	新建 7 条机耕道，长 6.938km，路基宽 5.8m，路面宽 5m。	新建 7 条机耕道，长 6.938km，路基宽 5.8m，路面宽 5m。	无变化
	林业工程	在机耕道两旁、农田周边建设林网，种植穴深 0.8m，宽 0.6m，株距 3m。在	在机耕道两旁、农田周边建设林网，种植穴深 0.8m，宽 0.6m，株距 3m。在 6.938km 两旁种	无变化

		6.938km 两旁种植 4650 株，在部分农田周边种植 1260 株。按 90%成活，需补种 10%苗木。项目总计种植树苗 6500 株	植 4650 株，在部分农田周边种植 1260 株。按 90%成活，需补种 10%苗木。项目总计种植树苗 6500 株	
施工期辅助工程	施工生产生活场地	项目设置施工营地一处，占地面积为 200m²，占地类为裸地。租用附近居民房做施工生活营地。	项目设置施工营地处，占地面积为 200m²，占地类型为农村道路用地。租用附近居民房做施工生活营地。	变更更合理
	施工交通	项目利用原有田间道路，能满足项目施工运输要求，项目不设施工便道	项目利用原有田间道路，能满足项目施工运输要求，项目不设施工便道	无变化
	取土场	项目设一处取土场，位于堆觉自然村西侧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均为土地平整，不设取土场	变更更合理，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土壤厚度能满足要求，无需客土改良
环保工程	旱厕	位于施工营地东侧，占地面积 5m²。	位于施工营地东侧，占地面积 5m²。	无变化
	沉淀池	在施工营地设置一简易沉淀池规格（2.5m*2.0m*1.0m）	在施工营地设置一简易沉淀池规格（2.5m*2.0m*1.0m）	无变化

3、灌溉制度

根据对项目区域内资料收集及现场调查，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 2016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位于拉玉乡，建设面积 4500 亩。

1）水源

根据对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供水平衡分析，在枯水期（3 月、4 月、11 月）项目区依托原有机井供水，其他时候（5 月、6 月、7 月）从琼结河支流拉玉河取水。

项目区一条干渠从已建机井取水，干渠为混凝土矩形结构，宽×高：0.4m×0.5m，设计流量为 0.26m³/s；项目区共有 5 口机井，已建机井设计流量均为 Q=0.069m³/s（单个机井设计流量 250m³/h）。非枯水期项目区通过两条干渠从琼结河支流拉玉河取水，干渠为混凝土矩形结构，设计流量为 0.26m³/s。项目区来水量见下表：

表 4-3　　项目区各月可供水量单位：万 m³

月份	机井出水量	琼结河支流拉玉河	
		来水量	生态基流量
3	32.4	/	/

4	32.4	/	/
5	/	153.75	15.38
6	/	159.38	15.94
7	/	194.69	19.47
11	32.4	/	/

2）灌溉定额

根据灌区的实际情况，青稞灌水 5 次，灌溉定额为 260m^3/亩；冬小麦灌水 7 次， 灌溉定额为 305m^3/亩。项目区耕地灌溉保证率取 80%，渠系水利用系数取 0.85，灌溉水利用系数取 0.79，具体灌溉制度详见下表:

表 4-4　　项目区灌溉制度表

日期		灌溉定额（m^3/亩）	
		青稞	冬小麦
三月	上旬		
	中旬		40
	下旬		
四月	上旬		
	中旬	50	50
	下旬		
五月	上旬	40	40
	中旬		
	下旬	50	40
六月	上旬		
	中旬	50	40
	下旬		
七月	上旬		50
	中旬	60	
	下旬		
十一月	上旬		
	中旬		
	下旬		50
全年		250	310

3）灌溉需水量分析

表 4-5 项目区灌溉需水量计算表

日期		灌溉定额（m^3/亩）		灌溉净需水量(万m^3)		利用系数	灌溉毛需水量(万 m^3)
		青稞	冬小麦	青稞（2500 亩）	冬小麦（2000 亩）		
三月	上						
	中		40		8	0.79	10.12
	下						

四月	上						
	中	50	50	12.5	10	0.79	28.48
	下						
五月	上	40	40	10	8	0.79	22.78
	中						
	下	50	40	12.5	8	0.79	25.95
六月	上						
	中	50	40	12.5	8	0.79	25.95
	下						
七月	上		50		10	0.79	12.66
	中	60		15		0.79	18.99
	下						
十一月	上						
	中						
	下		50		10	0.79	12.66
全年		250	310	62.5	62		157.59

本项目设计高标准农田共计 4500 亩，毛灌溉需水量为 157.59 万 m^3。

4）供水平衡

农业灌溉用水在设计灌溉保证率为 79%的情况下各月水量平衡情况见表 4-6。

表 4-6　　项目片区供需水量计算成果表(现状年)　　单位：万 m^3

月份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11 月
可供水量（万 m^3）	32.4	32.4	153.75	159.38	194.69	32.4
灌溉毛需水量（万 m^3）	10.12	28.48	48.73	25.95	31.65	12.66
余(缺)水量	+22.28	+3.92	+105.02	+133.43	+163.04	+19.74
生态基流量	/	/	15.38	15.94	19.47	/

项目区供水量为 605.02 万 m^3，灌溉年用水总量为 157.67 万 m^3，在拉玉河取水时，径流来水量减去用水量后水资源量有富余能满足下游生态基流量。

4、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进行踏勘、业主介绍、资料收集和对比。环评要求平整土地 0.25 万亩，客土改良 0.2 万亩，设置取土场一处；施工营地一处，施工营地占地类型为裸地；实际建设过程中平整土地 0.45 万亩，其土壤改良均通过施加有机肥、深松等技术进行，无客土改良，因此未设取土场；设置施工营地一处，占地类型为农村道路用地。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要求，本工程无重大变更，属于一般变更。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本项目主要工序及产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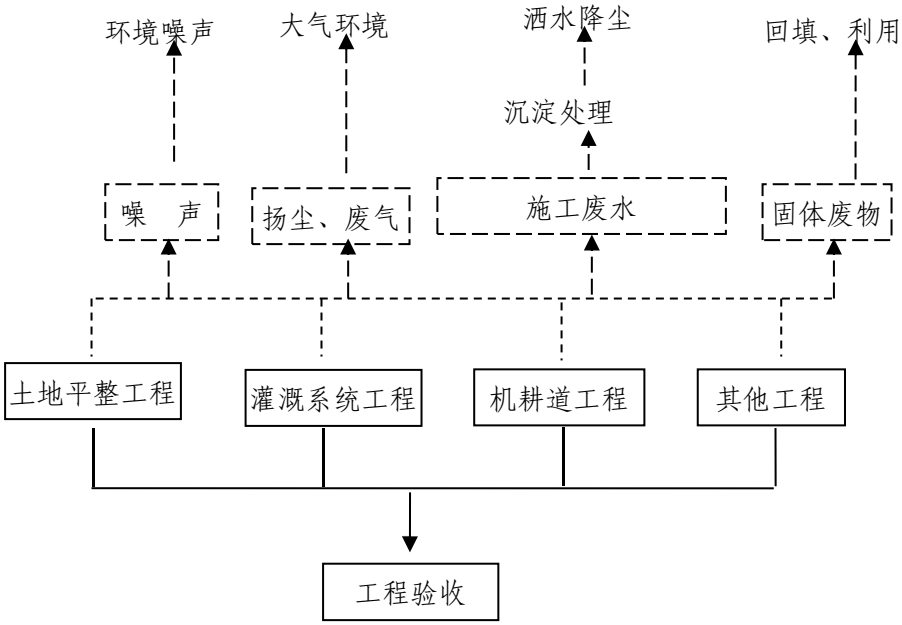

图 4-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示意图

2、运行期

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主要为种植过程中肥料施用和农田灌溉水对土壤、大气和水环境的影响，以及作物养护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包装袋和作物收割后的秸秆。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本工程总占地面积4501亩，其中永久征地面积4501亩，占地类型为耕地；临时占地面积1.0亩，占地类型为裸地。

表 4-7　工程占地类型及面积

序号	项目	单位	合计	裸地	耕地	备注
1	永久征地	亩	4500		4500	
	土地平整	亩	2500		2500	
	客土改良	亩	2000		2000	
2	临时占地	亩	1.0	1.0		
	施工场地	亩	0.3	0.3		
	临时土方堆放场	亩	0.7	0.7		
总计		亩	4500.3	1.0	4500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永久占地主要为农田改造、机耕道建设、灌溉系统建设等，其中农田改造永久占地面积 4500 亩，占地类型为耕地；机耕道建设永久占地面积 62.4 亩，其中耕地占用 10.1 亩，裸地占用 30.2 亩，原有田间道路用地占用 22.1 亩；灌溉系统建设永久占地面积 11.6 亩，其中耕地面积 3.2 亩，裸地占用面积 2.7 亩，原有渠道占地占用面积 5.7 亩。

施工期间材料、机械临时堆放于田间道路，施工使用田间道路作为施工道路，因此项目未设置施工便道、施工场地等；但在项目渠道施工过程中临时土方堆放过程中会临时占用部分用地，渠道建设临时占地面积为 24 亩，其中耕地 13 亩，裸地 11 亩。

表 4-8　验收过程工程占地类型及面积对比表

类别	工程组成	占地类型	占地面积（亩）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永久占地	农田改造	耕地	4500	4500
	机耕道	耕地	-	10.1
		裸地	-	30.2
		农村道路用地	-	22.1
	灌溉系统	耕地	-	3.2
		裸地	-	2.7
		沟渠用地	-	5.7
施工临时占地	施工场地	裸地	0.3	-
	渠道施工临时占地	耕地	-	13
		裸地	0.7	11

由上表可知，项目农田改造占地没有变化；验收阶段增加了机耕道建设、灌溉系统建设占地调查，其中机耕道建设永久占地面积 62.4 亩，其中耕地占用

10.1 亩，裸地占用 30.2 亩，原有田间道路用地占用 22.1 亩；灌溉系统建设永久占地面积 11.6 亩，其中耕地面积 3.2 亩，裸地占用面积 2.7 亩，原有渠道占地占用面积 5.7 亩。同时施工期间材料、机械临时堆放于田间道路，施工使用田间道路作为施工道路，因此项目未设置施工便道、施工场地等；但在项目渠道施工过程中临时土方堆放过程中会临时占用部分用地，渠道建设临时占地面积为 24 亩，其中耕地 13 亩，裸地 11 亩。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环评批复中总投资为123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9.8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8%；本工程实际完成总投资119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9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7%，工程实际环保投资明细与环评提出的环保投资对比情况见表4-9。

表 4-9 工程环保投资明细表（万元）

<table>
<tr><th>阶段</th><th colspan="3">项目</th><th>内容</th><th>估算投资</th><th colspan="2">实际投资</th></tr>
<tr><td rowspan="12">施工期</td><td>废气治理</td><td colspan="2">施工车辆篷布覆盖，施工人员防护</td><td>设置单层彩钢挡护、遮盖、洒水等，施工人员佩戴口罩</td><td>3.6</td><td>运输车辆、粉状材料、临时堆土等采用篷布遮盖，设置单层彩钢挡护、洒水。</td><td>3.6</td></tr>
<tr><td>废水治理</td><td colspan="2">沉淀池</td><td>修建 2 座沉淀池</td><td>1.78</td><td>修建 1 座沉淀池</td><td>1.0</td></tr>
<tr><td>噪声治理</td><td colspan="2">施工噪声</td><td>在村庄附近设置围挡</td><td>0.12</td><td>已实施</td><td>0.5</td></tr>
<tr><td rowspan="3">固废</td><td rowspan="2">施工期</td><td>生活垃圾</td><td>收集、清运至生活垃圾堆放点</td><td>1.8</td><td>已实施</td><td>1.8</td></tr>
<tr><td>弃土</td><td>用于渠道背坡填筑</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d>已实施</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r>
<tr><td>营运期</td><td>废弃农药包装袋等</td><td>收集后交由危废处置中心</td><td>1.5</td><td>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td><td>/</td></tr>
<tr><td rowspan="4">生态环境</td><td colspan="2">施工场地恢复</td><td>施工场地平整、植被恢复、迹地恢复</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d>已实施</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r>
<tr><td colspan="2">绿化</td><td>对渠道两侧及临时道路、取土场进行整治绿化，栽种常见植物如沙棘、杨树等</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d>已实施</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r>
<tr><td colspan="2">环保宣传</td><td>设置环境保护宣传牌，加强施工人员保护生态教育</td><td>1.0</td><td>已实施</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水土保持</td><td>水土流 失</td><td>计入主体工程</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合计</td><td></td><td>9.8</td><td></td><td>8.9</td></tr>
</table>

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环保投资减少0.9万元，主要变化原因有以下几方面:

①环评报告中施工期噪声防治，在村庄附近设置围挡环保投资为0.12万元。根据实际调查，该部分投资为0.5万元。

②环评报告中施工期环保宣传，设置环境保护宣传牌，加强施工人员保护生态教育环保投资为1.0万元。根据实际调查，该部分投资为2.0万元。

③环评报告中施工期设置2座沉淀池，废水沉淀后回用环保投资为1.78万元，根据调查，设置1座沉淀池，该部分投资为1.0万元。

④环评报告中运营期废弃农药瓶处理处置环保投资为1.5万元。根据调查，项目运营后不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农药瓶产生，后期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因此本项目环保投资中不计算运营期废弃农药瓶处理处置费用。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生态破坏及生态保护对策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现场调查，本项目永久占地主要为农田改造、机耕道建设、灌溉系统建设等，其中农田改造永久占地面积4500亩，占地类型为耕地；机耕道建设永久占地面积62.4亩，其中耕地占用10.1亩，裸地占用30.2亩，原有田间道路用地占用22.1亩；灌溉系统建设永久占地面积11.6亩，其中耕地面积3.2亩，裸地占用面积2.7亩，原有渠道占地占用面积5.7亩。渠道建设临时占地面积为24亩，其中耕地13亩，裸地11亩。

施工期主要的生态影响为工程占地使占用土地失去原有的生产和生态功能，施工过程中土石方开挖使地表植被和局部地区土层稳定性受到了一定程度的破坏，使原有水土保持功能降低。

工程施工时，对施工计划和作业时间进行了合理安排，避开了雨天施工，并采用边开挖、边回填、边碾压的施工方案，减少了疏松土壤的裸露时间，临时堆放场用篷布加以覆盖，有效减轻了水土流失。

通过现场调查得知，工程永久占地主要为耕地，占地范围内种植农作物，作物长势良好，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工程的临时占地类型为裸地、农村道路建设用地，对土地人工植被、原有植被有一定影响，渠道临时土方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摊平、疏松土地，播撒固沙草、披碱草等草种，现场调查期间渠道沿线临时占地内植被覆盖率约30%，植被恢复较好。施工场地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平整，现场调查期间，无施工遗留问题。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各项生态保护与恢复措施，未造成明显的生态影响问题。

2、水污染物产生情况及对策措施

（1）施工期

施工生产废水主要含泥沙等悬浮物质浓度较高；生活污水主要含COD_{Cr}、BOD_5、NH_3-H、SS等污染物质，水质浓度较高。施工生产废水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处理后，外运施肥。在此情况下，本工程施工产生的各类废（污）水，未对当地水环境构造成明显影响。

（2）营运期

根据调查，灌溉用水全部消耗，无灌溉尾水排放，项目施肥大部分采用农

家肥，使用少量复合肥；项目运营至今未使用农药。病虫害防治以农业防治措施为主，耕地内选育、种植对病虫害抗性强的作物品种。后期若需要进行农药喷洒，农药施用由县农牧局内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喷洒。因此灌溉水中所含有的肥料量较少。灌溉用水携带少量肥料渗入地下，项目使用有机复合肥，不使用化肥，氮素含量较小，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3、大气污染物产生情况及对策措施

施工期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扬尘、机械废气。经过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主要敏感点为则荣自然村、白那行政村和尼玛卡让自然村等，且距离较近；施工场地内建材堆放地点集中堆放，并用防尘网进行遮盖。土、石方调配运输车辆未出现超载现象，运输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运输车辆经过村庄限速行驶。定期对穿过村庄的运输道路洒水。在大风天气未进行混凝土拌合和土方作业，施工作业中作业人员防尘口罩。施工期落实了各项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未对工程周边大气环境和敏感点造成明显环境影响，未接到附近居民关于大气环境污染的举报。

4、声环境影响及对策措施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为各类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噪声源的声压级一般在 70~90dB（A）。施工前进行了施工公示，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施工方式，定期进行作业机械及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施工单位加强驾驶员培训，施工车辆在经过村庄点期间限速行驶，控制车辆鸣笛。高噪声设备的布设远离居民区，未出现噪声扰民现象。项目施工期落实了各项声环境保护措施，未对工程周边声环境敏感点造成明显环境影响，未接到附近居民关于声环境污染的举报。

5、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措施

（1）施工期

施工期固废主要为施工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包括废弃混凝土渣、废钢筋、废包装材料等。建筑垃圾进行了分类处理，施工期建筑垃圾中废弃钢筋、水泥袋，收集后运至废品收购站回收处理；废弃混凝土渣用于机耕道（田间道路）铺填；其他不可回收的塑料包装袋与生活垃圾一起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均已按要求进行处理，现场无遗留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2）营运期

根据调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农作物秸杆。农作物秸杆茎作牛羊饲料，根系还田。项目运营至今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的农药瓶和过期农药产生，根据调查，项目后期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未对区域环境产生影响。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声、大气、水、振动、固体废弃物等）

（一）施工期

1、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

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机械冲洗废水。机械冲洗废水产生量为$4m^3/d$；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m^3/d$。如果废污水就地外排，将给项目区的水环境质量造成一定的污染影响，也对工程所在地区的生态景观带来不利影响。机械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用于浇灌草场。在此情况下，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各类废（污）水处理妥当，未对当地水环境构成大的污染影响。

2、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有：施工扬尘、运输车辆道路扬尘、施工机械及车辆尾气。施工产生的扬尘主要集中在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材料堆放产生的扬尘，主要为施工过程中风力作用产生的粉尘。运输车辆扬尘是由于外力而产生的尘粒再悬浮而造成，其中载重车辆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另外，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产生尾气，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CO、NO_2、SO_2。项目施工对居民的影响主要为运输道路扬尘，由于部分运输道路穿越村庄，施工时应加强通过村庄路段的维护及洒水降尘。工程施工区域周边均有居民点，距离较近且处于下风向的主要为扎唐村片区，该片区在施工时将受到扬尘影响，但该片区面积很小，土地改良施工时间短，不宜在大风天气施工，则对居民影响很小，其他区域地势相对较高或距离施工区域有一定距离，影响较小，所以大气污染物对其他区域的影响较小。

3、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使用的机械设备主要有挖掘机、混凝土搅拌机、振捣器及各种运输车辆等。上述设备作业时都产生噪声，排放方式为间歇性排放，声源较大的机械设备声级约在85-95dB(A)，因此，如不对施工噪声加以控制，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由于工程为线性工程，建筑物分散，每个点的施工强度不大，主要噪声影响集中在施工场地的各种设备噪声。这种影响只存在于施工期，是暂时的，待施工期结束以后影响会自动消失。

4、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对生态产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工程占地、扰动地表、破坏植被以及由此引起的局部水土流失。

（1）对土地利用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永久占地4500亩，占地类型耕地。项目临时占地1亩，待项目施工完成后，对临时占地的植被进行恢复，恢复原有土地利用性质。施工过程中破坏的植被在工程竣工后尽快恢复，严格控制临时占地区域，竣工后尽快复原。

（2）对土壤结构的影响

在开挖区内,管沟的开挖将改变土壤结构,即使回填后也将导致土壤的容量、土体结构、土壤腐蚀指数等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区域两侧，因机动车碾压、施工人员的践踏和土石的堆放等因素，改变土壤结构。做好项目挖填方的合理调配工作，对开挖土石方临时堆放点应采取防护措施，避免在降雨期间挖填土石方，以防雨水冲刷造成水土流失，污染水体。土石方开挖时，应将土壤按照覆盖层、淋溶层、沉积层、母质层分层堆放。施工完毕后，按照土壤原结构进行回填，以减少项目建设对土壤结构的影响。

（3）对植被的影响

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作业带内植被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破坏,施工期对植被的主要影响主要集中在项目占地和项目区域两侧。由于项目建成后，将对临时占地的植被进行恢复，项目在施工期影响持续时间短，且这些影响都是可逆的，随着植被恢复后影响将消失。

（4）对陆生动物及水生生物的影响

项目区以人工放养的牲畜为主，野生动物较少，项目施工对其影响较小，施工过程中禁止捕杀野生动物。由于项目取水枢纽施工范围相对较小，工期短，对河流中水生生物影响较小。

（5）施工对水土流失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区的大部分占地受到不同程度的扰动、占压，形成的裸露地表，极易在降雨等自然因素的作用下形成新的水土流失。施工生产生活区场地平整以及施工便道挖填过程均会造成不同程度的水土流失。随着施工期的结束，生态保护措施的落实和生态恢复措施的进行，该类影响可随之消失。

综上所述，项目在采取相应的生态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是

可以接受的。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的产生主要建筑垃圾（20m^3）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4.5t)。建筑垃圾能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运至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堆放；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到一定量时，定期清运至就近的集中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一般情况下，灌溉用水将全部消耗，不会有污水产生，但在漫灌时可能会有多余的水回到地表水体中，因此，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水为灌溉回水。

项目灌溉回水会携带土壤中残留的肥料和农药，排入地表水体中。

由于项目以使用有机肥为主，有机肥所含的氮、磷等有效成分多以有机化合态存在，易被植物吸收，水溶性小，相对于化肥对水环境污染明显较小；项目病害虫防治采用易挥发农药，挥发性农药一般稳定性较差，在光的作用下发生光解，减轻毒性，不会在环境中长时间停留，对水环境的污染较小。此外，根据农林业种植要求，在施肥和打药后，不会马上进行灌溉，至少在 3～4 天后才进行灌溉，因此灌溉水中所含有的农药量和肥料量较少。

（2）地下水及土壤影响分析

项目占地区域是典型的冲积土壤，多为冲积褐土，土壤质地多为壤土或沙壤土，渗透性强，灌溉水会迅速下渗，因此，项目区部分灌溉用水携带残留农药及肥料会渗入地下，对地下水水质产生一定影响。场地包气带防污性能较差，场地含水层易受到污染，项目应采取相应措施，以防止污染地下水。项目化肥施用主要为氮、磷、钾复合肥及有机肥，一般认为有机负荷较不重要，因为土壤-植物系统对有机物具有强大的净化能力；土壤处理负荷中需要严加控制的为氮及重金属，本项目不会施用重金属类化肥，仅存在氮素过量，通过土壤下渗污染地下水的风险；项目主要使用农药种类为碱式硫酸铜、辛硫磷、石硫合剂等，碱式硫酸铜一般配合熟石灰成波尔多液使用，不溶于水，一般不会下渗影响地下水，辛硫

磷为一种高效、低毒的光谱杀虫剂，无内吸作用，不会对地下水及人体产生影响，石硫合剂分解能力强，分解后，有效成份起杀菌杀螨作用，残留部分为钙、硫等元素的化合物，均可被植物的果、叶吸收，一般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产生影响，总之，项目区化肥及农药用量适当均不会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然而，项目在使用氮肥及农药超过耕地的负荷量时，可能造成土壤面源污染和地下水污染。

2、土地平整对土地质量的影响

土地整理项目实施前后土地质量的差异是由于工程建设造成的，本项目主要包括土地平整、灌溉工程和机耕道建设工程。土地平整工程一般包括土石方开挖、土石方回填、土石方运输、平整土地等。土地平整工程的实施提高了农田土地的平整度和田块的规则程度，改善了田块条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土地质量的变化。通过土地平整，将原有地类整理为耕地，提高了土地利用率，增强了土地利用程度，增加了有效耕地面积（有效土壤总量），虽不能提高单位面积的土地质量，但能从整体上提高项目区土地质量。

3、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现代农业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正影响。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对林草地、复耕地进行有效灌溉，有利于各种植被的生长，增加项目区土壤含水率，起到防风固沙的作用。

4、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项目环境风险主要来自运营期受益农户种植时，农药和化肥等的施用对项目区土壤和地下水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以及种植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病虫害等对农田生态环境的影响。

运营期项目区高标准农田均交由项目区受益农户种植，无大量农药或化肥储存情况，风险较低。

虫害的防治措施分为农业防治、物理防治、化学防治以及生物防治措施目前常规生产中多采用化学防治措施，打农药是常用的方法。物理防治比如黄板篮板，黑光灯、糖醋液引诱等农业防治：主要轮作、有机肥料的科学使用，科学管理，适合的栽培方法等生物防治主要利用天敌，如赤眼蜂、丽蚜小蜂、一些生物菌类的应用技术等。均可有效防治病虫害的发生或蔓延，可有效避免农田生态环境破坏的风险。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2016年7月1日，西藏山南地区环境保护局印发《关于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山环审[2016] 134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项目位于琼结县拉玉乡，属新建项目，总占地面积0.45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水利工程: 建设主渠长1.47km，支渠长9.423km，斗渠长8.886km，渠系建筑物440座。（2）农业工程: 平整土地0.25万亩，客土改良0.2万亩。（3）道路工程: 机耕道6.938km。（4）林业工程: 农田林网6500株。（5）科技推广措施: 技术培训500人次，科技推广0.45万亩。项目总投资12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8万元，占总投资的0.8%。

二、项目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和缓解。我局原则同意你县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同意报告表作为建设项目实施环境管理的依据和落实“三同时”制度的依据。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应重点坐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环境保护内容纳入工程招投标文件和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参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环境保护的责任; 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提高文明施工，规范施工。

（二）本项目取土场选址设在距离项目实施点西北侧6.6km处指定地点进行取土，总取土量为11万立方米。工程取土结束后对取土场进行平整后进行植被恢复。

（三）切实做好施工迹地的清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工作。优先建设好农田周边的道路工程及农田水利建设工程。按照分期、分片开发原则，切实加强已开发土地的管理，避免大面积土地裸露。

（四）本农田灌溉用水为地表水（琼结河支流）。灌溉方式为河水自流灌溉，建设单位加强农田水的循环利用，严禁废水排入周边河流。

（五）推广测土施肥、配方施肥技术。严格控制农药用量，废弃农药残留瓶及包装材料应集中收集妥善处置，严禁随意堆放。

（六）做好项目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筑垃圾集中收集运至建筑垃圾

堆放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至当地生活垃圾填埋点填埋；本项目施工通过村庄路段，做好洒水降尘，以免居民受到扬尘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

四、本审批意见只对报告表中的内容有效，如果项目建设规模、内容、地点等发生变化或5年后开工建设的，应重新履行相关环保手续。项目完工后，必须按相关规定及时办理竣工环保验收。

六、你县在收到本批复7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及时送琼结县环保局备案，同时，工程建设期及运营期主动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尽量减少占地面积，减少植被破坏	按照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占地均控制在施工范围内	控制占地面积
	污染影响	没有要求	---	---
	社会影响	增加社会经济效益	---	---
施工期	废水	（1）水利工程建筑物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方案执行，并加快施工进度，减小扰动范围并缩短扰动时间。 （2）在施工场地内建沉淀池（2.5m*2.0m*1.0m），机械冲洗废水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 （3）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利用现有旱厕收集，用作附近林草地施肥，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已落实 （1）根据调查，项目严格按照设计方案，未出现占用项目区外的情况。 （2）根据调查，施工现场设置沉淀池，对废水进行收集沉淀处理; （3）根据调查，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现有旱厕收集，定期清运用作附近林草地浇灌。	落实了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生活和生产废水未排入河流，未对水环境产生影响。
	废气	（1）施工中应选用排气污染物稳定且达到国家标准的施工机械，使之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2）堆料场采用篷布遮盖，以防粉尘飞扬。临时堆土应及时覆盖，减少二次扬尘污染。 （3）施工现场采取及时清除场地路面渣土，并注意洒水降尘，可大大减轻粉尘污染。 （4）施工单位必须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将建筑材料堆场定点定位，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对散料堆场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并用篷布遮盖建筑	已落实。 （1）根据调查，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机械设备均为符合国家标准的机械设备，无报废、淘汰机械的使用，同时定期进行维修; （2）根据调查，项目施工时材料堆场均采用篷布遮盖，开挖土石方临时堆场及时用篷布遮盖; （3）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间进出场道路进行了清理、洒水。	落实了废气防治措施，未因项目施工，出现环境空气污染投诉现象。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材料。 （5）运输车辆尽量减缓行驶车速，保持车辆出入口路面清洁、湿润，以减少汽车轮胎与路面接触而引起的地面扬尘。 （6）运输沙、石、水泥、垃圾的车辆装载高度应低于车厢上沿，不得超高超载。装材料的车辆货箱上覆盖篷布，以免车辆颠簸撒漏。坚持文明装卸，避免袋装水泥撒包；运输车辆装卸完货后应清洁车厢。 （7）接触粉尘的的施工人员须佩戴口罩等个人防护工具，防止粉尘对施工人员健康的危害。	（4）根据调查，建筑材料堆放于规划区域，同时用篷布遮盖，并进行了洒水降尘。 （5）根据现场调查，进出场的车辆保持低速行驶，道路进行了清扫，洒水。 （6）根据调查，土、石方调配运输车辆未出现超载现象，装运的土石方均未超过车厢上沿，运输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 （7）根据调查，现场施工人员有佩戴口罩，以减小粉尘危害。	
	噪声	（1）合理布置施工机械，根据周围环境条件，本项目设置施工场 2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2）在居民房屋附近施工时，在房屋设置围挡，建设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3）采用低噪或装有消声设备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施工机械，并使之处于良好状态，减轻施工噪声对工程区域声环境的影响； （4）禁止夜间（22:00-8:00）进行施工。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施工单位必须持有相关部门的证明向环保局登记备案，并于连续施工之日 1 天前公告附近居民； （5）对钢管、模板等构件装卸、搬运应轻拿轻放，严禁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鸣笛。	已落实。 （1）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场地远离敏感点布置，项目施工场地距离最近敏感点为 306m； （2）根据调查，施工前在村庄施工区域设置的彩钢挡板。 （3）根据调查，施工单位全部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施工机械； （4）根据调查，工程夜间未进行施工，项目在施工前进行了公示； （5）根据调查，施工单位在施工时文明施工，在搬运时做到轻拿轻放，施工单位运输车辆经过村庄时减速行驶，禁止	落实了噪声防治措施，未因项目施工，出现噪声污染投诉现象。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鸣笛。项目施工期间未出现当地居民噪声投诉情况。	
	固废	（1）工程应分块施工，每片工程施工完成后开挖土石方应及时回填压实，剩余余土及时运往渠道两岸背坡回填。 （2）在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应将剩余的建筑垃圾处理干净。 （3）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运往附近垃圾收集点。	已落实。 （1）根据调查，项目剩余土石方均及时运往渠道两岸背坡回填。 （2）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结束后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进行了清理，现场调查期间项目区无遗留建筑垃圾。 （3）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间，生活垃圾清运至拉玉乡生活垃圾收集点，现场调查期间项目区无遗留生活垃圾。	落实了固废防治措施，施工固废未出现乱扔乱堆现象。
	生态影响	**1、主体工程生态保护措施** （1）施工开始前，施工单位必须协调好有关施工场地等问题，尽量减少对作业区周围土壤的破坏。 （2）施工期开挖将破坏地形、地貌，破坏植被，导致地表裸露，加剧水土流失，影响生态系统的稳定性。破坏面积越小恢复越快，因此对施工人员进行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加强施工人员环境保护意识，严禁破坏设计用地外的土地。 （3）本项目建设时先期进行机耕道修建，完成土地平整及客土改良后再建设田间水利设施。土地平整及客土改良时需根据土壤情况，预先将约0~40cm的表土剥离堆存后方可开挖。表土采取分散堆存的方式，以亩为单元进行堆放。平整完成后将表土摊平。表土剥离施工时，分块分区施工，相邻区块依次互为施工场地，堆放剥离土方，尽可能减少土方在剥离、回填	大部分落实，部分措施变更。 **1、主体工程生态保护措施** （1）根据调查，施工场地占用规划机耕道，未占用其他土地。 （2）根据调查，项目严格按照设计施工，未破坏项目区以外的土地。同时施工单位加强施工人员环境保护意识，进行相关宣传教育活动。 （3）根据调查，本项目建设期间先进行机耕道修建，再进行土地平整（项目无客土改良），最后进行田间水利设施建设。土地平整时先将表土进行剥离后分片区集中堆存养护。土地平整完成后再将表土摊平。 （4）根据调查，严格按照设计进行施工，按照设计布设材料堆放场地；现场调查期间，	大部分落实，部分措施变更。主要为项目施工期间无客土改良，未设取土场，同时施工机械停放于田间道路，项目未设置施工场地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过程中的运输距离。土方剥离、回填采用推土机推运整平，回填时局部地形高差较大的可先用挖掘机开挖后再推平。 （4）施工中应加强施工管理，严禁破坏工程场地外的植被。 **2、临时占地工程生态保护措施** （1）严格控制施工场地的占地范围，尽量减少临时占地，减少植被破坏面积。 （2）工程竣工后，应尽快恢复临时占地的植被，恢复周围生态景观，对临时占地进行场地平整、迹地恢复、播撒草籽。 **3、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1）合理安排施工，施工时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开挖，禁止在大雨天安排大规模挖方，在雨季到来前将开挖土方回填。 （2）控制土石方工程施工周期，及时将开挖土石方回填，尽量减少疏松土壤裸露时间。 （3）把项目水土保持施工任务列入工程建设内容，确保水土保持施工进度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保证水保设施的施工质量，使水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验收和投入使用。	施工临时占地已经进行迹地恢复，无施工遗留痕迹。 **2、临时占地工程生态保护措施** （1）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间严格按照规划设置施工场地，施工场地设置于机耕道上未破坏植被。 （2）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临时占地仅为临时土方堆放用地，施工场地已设于机耕道上，现场调查期间，施工产地设施已拆除，场地已平整恢复，渠道两侧临时堆放土方已回填，场地已平整，播撒草籽。 **3、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1）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在雨季到来前完成了土地平整，未在大雨天气施工安排大规模挖方。 （2）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施工单位抓紧工期，及时将开挖方回填，疏松土没有长时间裸露。 （3）根据现场调查，施工单位将水土保持施工任务列入工程建设内容，项目水土保持施工进度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水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运营期	水环境影响	**1、地表水防治措施** （1）项目施用农药采用农业用药标准，禁止施用高毒、高残留的农药，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各类农药。禁止使用严重危害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的除草剂、激素等药剂。 （2）推广成熟的施肥技术，提高化肥效率，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3）采用轮灌制度，合理安排灌溉用水，保证灌溉退水不会对下游取用水造成不良影响。 **2、地下水防治措施** （1）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量，禁止使用剧毒农药，以减少农田灌溉水渗入地下对地下水水质的污染。	大部分落实，部分措施变更。 **1、地表水防治措施** （1）根据调查，项目运营至今未使用农药。 （2）根据调查，项目施用农家肥进行施肥，农家肥经过发酵后才施肥。 （3）根据调查，项目灌溉按需取水，灌溉退水不会对下游取用水造成不良影响。 **2、地下水防治措施** （1）根据调查，项目运营至今未使用农药。	项目运营后不使用农药，后期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
	土壤环境	（1）合理规划渠系布局，完善工程设施，加强水资源统一调配，防止跑水漏水，避免串灌、漫灌，建设使用后的灌区更为合理。 （2）渠道采用混泥土防渗，提高渠道水利用系数。 （3）根据水资源供给情况，合理调整作物种植结构，适当扩大低耗水，高效益的经济作物比重，优化种植结构。 （4）以有机肥为主，辅以其它肥料；以多元复合肥为主，单元素肥料为辅，以深基肥为主，追肥为辅； （5）项目施用农药采用农业用药标准，禁止施用高毒、高残留的农药，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各类农	大部分落实，部分措施变更。 （1）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灌溉按需取水，同时灌渠布局合理，未出现跑水漏水、串灌、漫灌等现象。 （2）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灌渠均为混凝土渠道。 （3）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种植低耗水的优质青稞、小麦。 （4）根据调查，项目使用农家肥进行施肥，农家肥经过发酵后才施肥。 （5）根据调查，项目运营至今未使用农药。	项目运营后不使用农药，后期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

阶段 \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药。禁止使用严重危害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的除草剂、激素等药剂。		
	固体废物	（1）作物收割后秸秆的茎作牛羊饲料，根系通过深耕机还田。 （2)产生的农药瓶和过期农药由各项目区隶属村委会在各片区设危废暂存点暂存后运送至西藏自治区危废处置中心处理，不得随意丢弃。	大部分落实，部分措施变更。 （1）根据调查，作物收割后秸秆的茎作牛羊饲料，根系通过深耕机还田。 （2）根据调查，项目运营后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农药瓶产生，后期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	项目运营后不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农药瓶产生，后期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总结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于2018年7月对工程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调查。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提出了生态保护措施和其它环保处置措施，涉及生态影响、水环境、声环境、大气环境、固废等5个方面，大部分得到落实。项目施工期未设置取土场，因此无取土场恢复措施，施工场地占地类型变为农村道路用地，恢复措施中无播撒草籽；项目运营后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农药瓶产生。		

2、项目环评批复提出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序号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1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环境保护内容纳入工程招投标文件和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参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环境保护的责任；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提高文明施工，规范施工。	已落实 根据调查，建设单位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环境保护的内容纳入工程招标文件和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参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环境保护责任；建立环境保护机构，配备专（兼）职环保人员负责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工作。	施工期和营运期措施基本得到落实。
2	本项目取土场选址设在距离项目实施点西北侧6.6km处指定地点进行取土，总取土量为11万立方米。工程取土结束后对取土场进行平整后进行植被恢复。	未落实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未设取土场。	根据调查项目区土壤厚度能满足要求，无需客土改良
3	切实做好施工迹地的清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工作。优先建设好农田周边的道路工程及农田水利建设工程。按照分期、分片开发原则，切实加强已开发土地的管理，避免大面积土地裸露。	已落实 根据调查，施工临时占地主要为挖方临时占地等。挖方临时占地已经平整、进行植被恢复，无施工遗留痕迹。施工场地位于田间道路，现场调查期间，道路已经平整，无施工遗留问题。	施工期进对临时占地进行了迹地恢复，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4	本农田灌溉用水为地表水（琼结河支流）。灌溉方式为河水自流灌溉，建设单位加强农田水的循环利用，严禁废水排入周边河流。	已落实 根据调查，项目取水枯水期从农灌井取水，其他时候从琼结河支流拉玉河取水，灌溉用水全部消耗，无灌溉尾水排放。	落实营运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对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5	推广测土施肥、配方施肥技术。严格控制农药用量，废弃农药残留瓶	已落实 根据调查，项目推广成熟的施肥技术，严格按照用量进行施肥。	落实了营运期固废防治措施，未出现

	及包装材料应集中收集妥善处置，严禁随意堆放。	项目运营后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农药瓶产生，后期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	固废乱扔乱堆现象。
6	做好项目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筑垃圾集中收集运至建筑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至当地生活垃圾填埋点填埋；本项目施工通过村庄路段，做好洒水降尘，以免居民受到扬尘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	已落实 根据调查，施工期建筑垃圾中废弃钢筋、水泥袋，收集后运至废品收购站回收处理；废弃混凝土渣用于机耕道（田间道路）铺填；其他不可回收的塑料包装袋与生活垃圾一起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施工期间通过村庄路段进行洒水降尘，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	落实了施工期固废、废气和水防治措施，未出现固废乱扔乱堆现象、扬尘和污水四溢现象。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总结	本项目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得到落实，因施工过程中未设置取土场，无需进行取土场恢复，营运期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农药瓶产生。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	生态影响调查	根据调查，工程永久占地主要为耕地，占地范围内种植农作物，作物长势良好，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工程临时占地类型为裸地、农村道路建设用地，对土地人工植被、原有植被有一定影响。渠道临时土方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摊平、疏松土地，播撒固沙草、披碱草等草种，现场调查期间渠道沿线临时占地内植被覆盖率约30%，植被恢复较好。施工场地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平整，现场调查期间，无施工遗留问题。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各项生态保护与恢复措施，未造成明显的生态影响问题。
	水污染影响调查	施工生产废水建沉淀池进行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处理后，外运施肥。在此情况下，本工程施工产生的各类废（污）水，未对当地水环境构造成明显影响。
	大气污染影响调查	施工场地内建材堆放地点集中堆放，并用防尘网进行遮盖。土、石方调配运输车辆未出现超载现象，运输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运输车辆经过村庄限速行驶。定期对穿过村庄的运输道路洒水。在大风天气未进行混凝土拌合和土方作业，施工作业中作业人员防尘口罩。施工期落实了各项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未对工程周边大气环境和敏感点造成明显环境影响，未接到附近居民关于大气环境污染的举报。
	声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前进行了施工公示，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施工方式，定期进行作业机械及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施工单位加强驾驶员培训，施工车辆在经过村庄点期间限速行驶，控制车辆鸣笛。高噪声设备的布设远离居民区，未出现噪声扰民现象。
	固体废弃物污染影响调查	施工期建筑垃圾中废弃钢筋、水泥袋，收集后运至废

		品收购站回收处理；废弃混凝土渣用于机耕道（田间道路）铺填；其他不可回收的塑料包装袋与生活垃圾一起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均已按要求进行处理，现场无遗留建筑垃圾、弃方和生活垃圾。
运营期	水环境影响调查	灌溉用水全部消耗，无灌溉尾水排放，项目施肥大部分采用农家肥，使用少量复合肥；项目运营至今未使用农药。病虫害防治以农业防治措施为主，耕地内选育、种植对病虫害抗性强的作物品种。若需要进行农药喷洒，农药施用由县农牧局内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喷洒。因此灌溉水中所含有的农药量和肥料量较少。灌溉用水携带少量农药及肥料渗入地下，项目使用有机复合肥，不使用化肥，氮素含量较小，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农作物秸杆茎作牛羊饲料，根系还田。项目运营后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的农药瓶和过期农药产生，根据调查项目后期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未对区域环境产生影响。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本次验收没有对工程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污染源进行监测，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1）本项目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运营期本项目不产生污染，但项目区内农业生产活动在使用农药、化肥过程中会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和土壤造成一定影响，在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量，禁止使用高浓毒农药，农业生产活动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的影响较小。工程施工过程中只涉及少量的生态影响，工程建设过程及运行期间不涉及重大的“三废”污染源。

（2）工程建设前后，工程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变化不大，未新增重大的环境污染源。

（3）根据现场踏勘，类比资料分析，工程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良好，不存在重大的环境限制因素。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未设置环境管理机构。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运营期本项目不产生污染，但项目区内农业生产活动在使用农药、化肥过程中会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和土壤造成一定影响，在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量，禁止使用剧毒农药，农业生产活动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和土壤的影响较小。根据山南市环境保护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的要求，并结合项目区实际情况，本项目不需要环境监测能力的建设。

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扎囊县扎塘、桑耶镇2017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工程施工期、运营期未提出相应的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及建议

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充分学习、吸收和借鉴同行的管理经验，结合自身营运过程，建立和制定一整套严格而操作性强的管理制度，环境管理全过程应涵盖如下内容:

（1）开展培训工作，提高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

（2）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量，禁止使用高浓毒农药。

（3）充分利用水资源，大力推广节水灌溉，因地制宜地开展多种经营。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及建议

一、调查结论

根据前述各章对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与分析，提出如下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1）农业工程：平整土地 0.45 万亩（2）水利工程：建设主渠长 1.465km，支渠长 9.432km，斗渠长 10.134km，渠系建筑物 440 座。（3）道路工程：7 条机耕道，长 6.938km。（4）林业工程：农田林网种植新疆杨 6500 株。

3、声、大气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工程区周边200m范围内敏感点为则荣自然村、白那行政村和尼玛卡让自然村等。工程施工期根据环评要求采取了一定的降噪、降尘措施，总体来说，工程建设未对工程周边声环境、大气环境和敏感点造成明显不良环境影响。

4、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期间设备清洗废水通过建设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施工过程中无废（污）水直接向环境排放的现象发生，工程建设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污染环境调查结论

施工期建筑垃圾中废弃钢筋、水泥袋，收集后运至废品收购站回收处理；废弃混凝土渣用于机耕道（田间道路）铺填；其他不可回收的塑料包装袋与生活垃圾一起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营运期农作物秸杆茎作牛羊饲料，根系还田；项目运营后未使用农药，因此无废弃的农药瓶和过期农药产生，根据调查项目若使用农药，将由县农牧局技术推广站进行统一负责喷洒及收集废弃农药瓶。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固体处置措施，未对工程周边环境和敏感点造成明显环境影响。

6、运营期水影响调查结论

运营期本项目不产生污染，但项目区内农业生产活动在使用农药、化肥过程中会对地表水、地下水水质造成一定影响，在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减少化肥农药的施用量，禁止使用高浓毒农药，农业生产活动对地表水、地下水影响较小。

7、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在施工期采取了许多行之有效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对工程区植被、野生动物影响较小，对周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完整性影响很小，整体上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噪声、废(污)水、废气、固废排放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显著污染，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而且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对策措施，均得到了落实，本项目具备申请竣工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标准。

二、建议

针对本工程目前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建议进一步做好以下环境恢复和管理工作：

1、强化环境监察与环境执法力度，认真落实拟建工程的环境管理工作，切实贯彻“三同时”制度，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规。

附图、附件

照片

项目区施工期照片、验收阶段照片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环评阶段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验收阶段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调查委托书

附件 2: 关于山南地区琼结县 2016 年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自治区立项）的批复

附件 3: 山南地区环保局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批复山环审[2016]134 号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验收阶段照

项目区现状	田间机耕道
田间斗渠	田间农桥
支渠	项目设施工场地处
主渠	田间林网

施工期照片

放线测量照片	表土剥离照片
渠道施工照片	深松施工照片
机耕道施工照片	田间道路两侧树木养护照片

外环境关系

尼玛卡让自然村	则荣自然村

白那行政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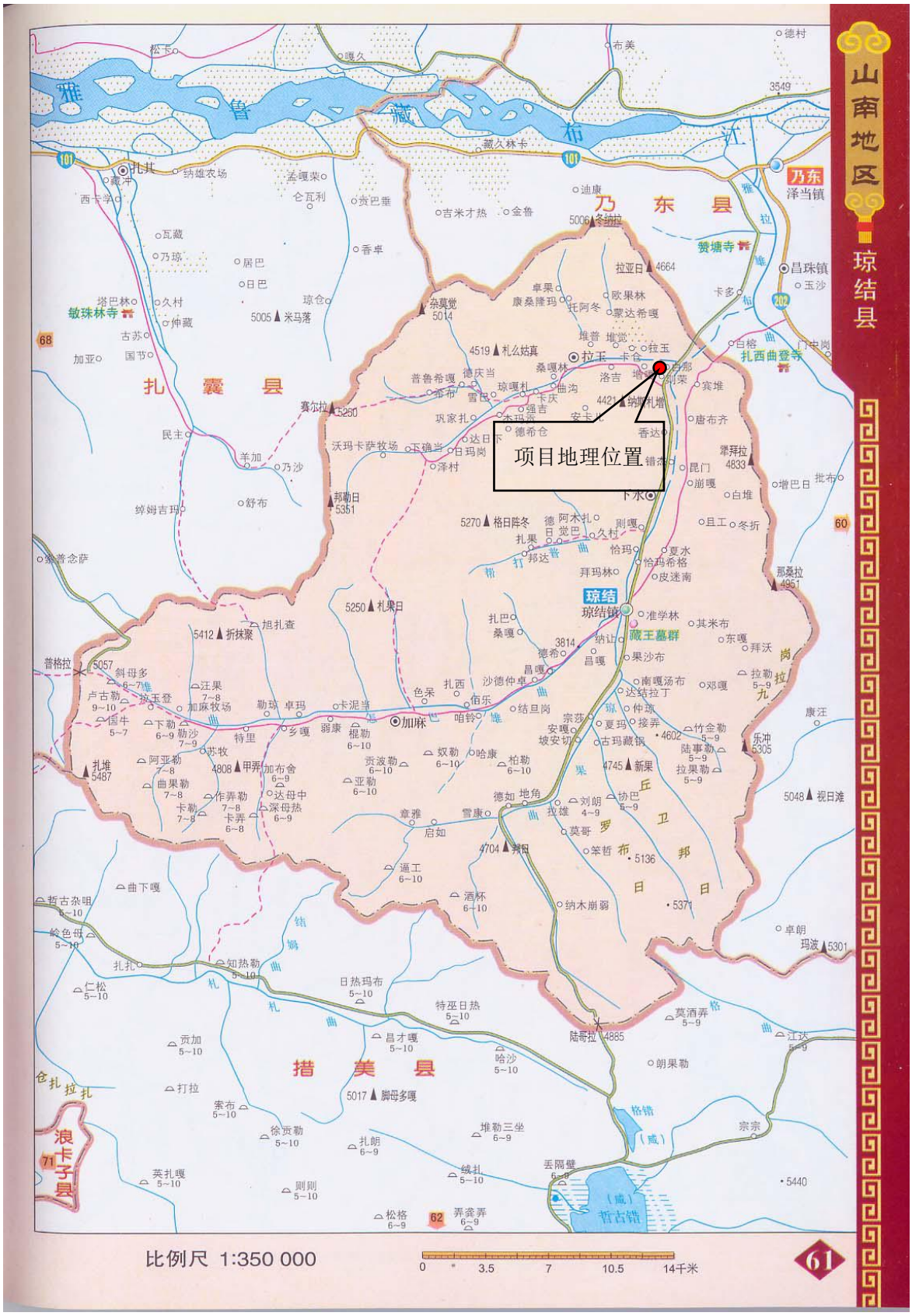
山南地区
琼结县
项目地理位置
乃东县
扎囊县
措美县
浪卡子县
琼结
琼结镇
拉玉
下水
加麻
乃东
泽当镇
昌珠镇
扎其
藏王墓群
敏珠林寺
扎西曲登寺
赞塘寺
雅鲁藏布江
比例尺 1:350 000
0 3.5 7 10.5 14千米
61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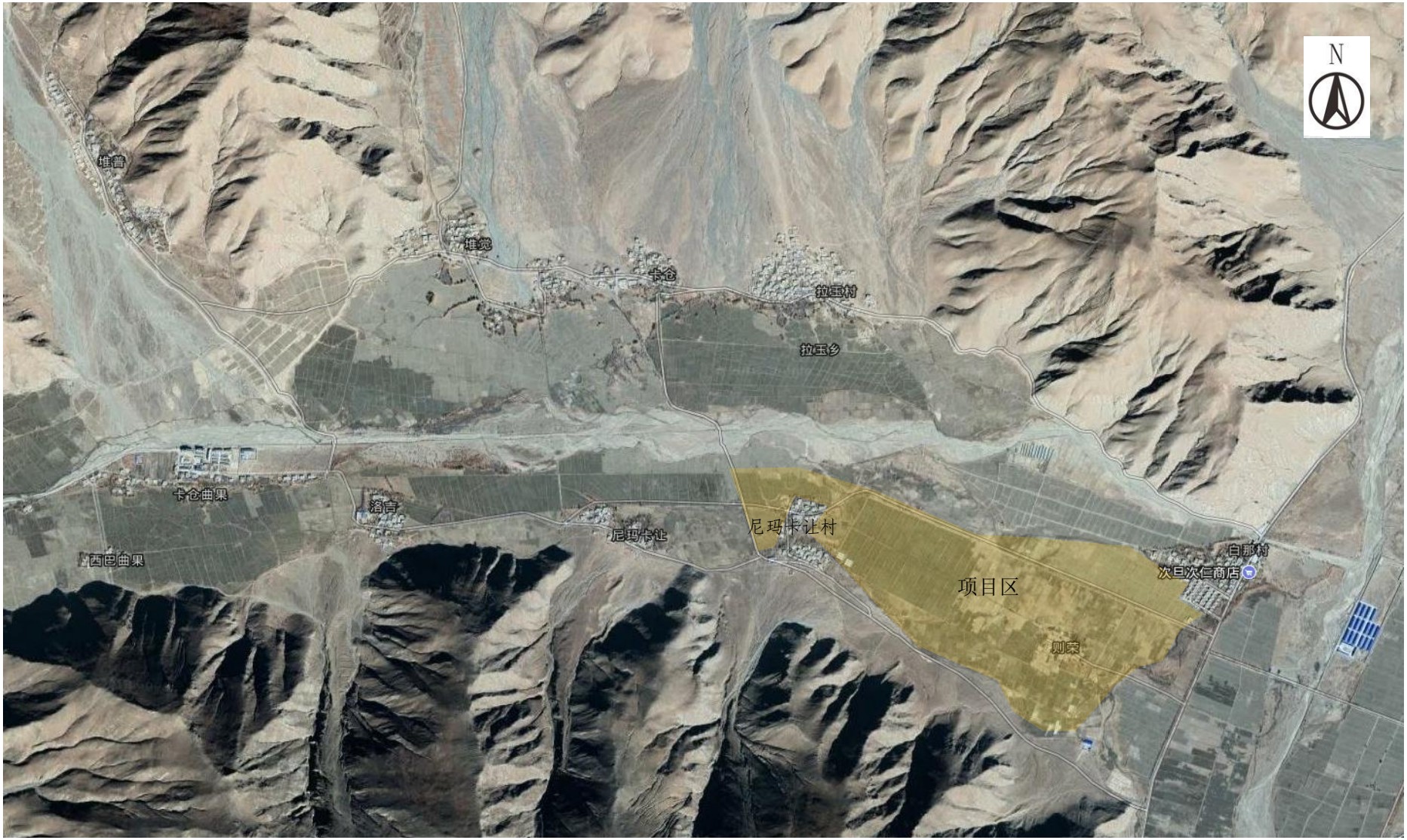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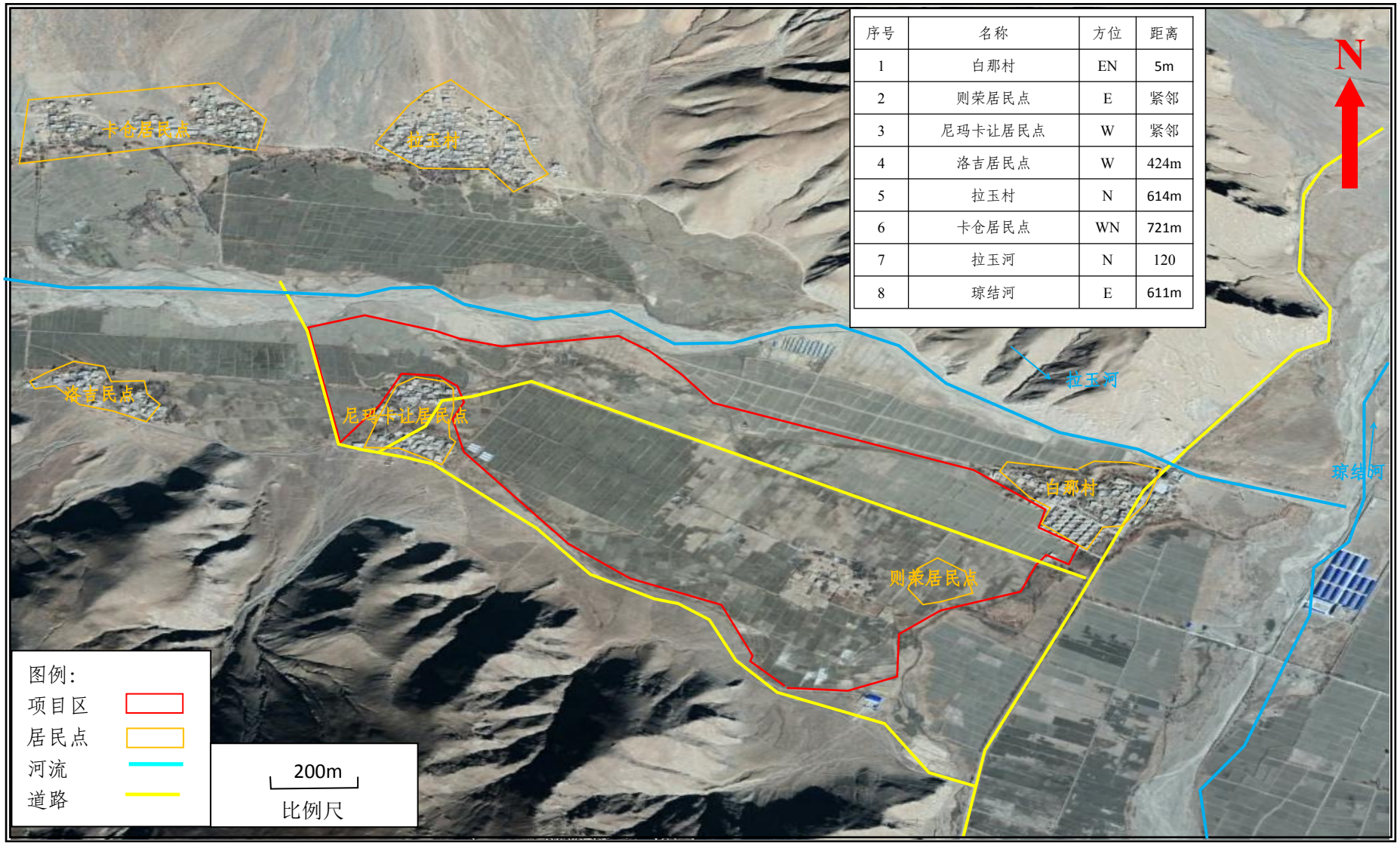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
1	白那村	EN	5m
2	则荣居民点	E	紧邻
3	尼玛卡让居民点	W	紧邻
4	洛吉居民点	W	424m
5	拉玉村	N	614m
6	卡仓居民点	WN	721m
7	拉玉河	N	120
8	琼结河	E	611m

附图 2-2　验收阶段外环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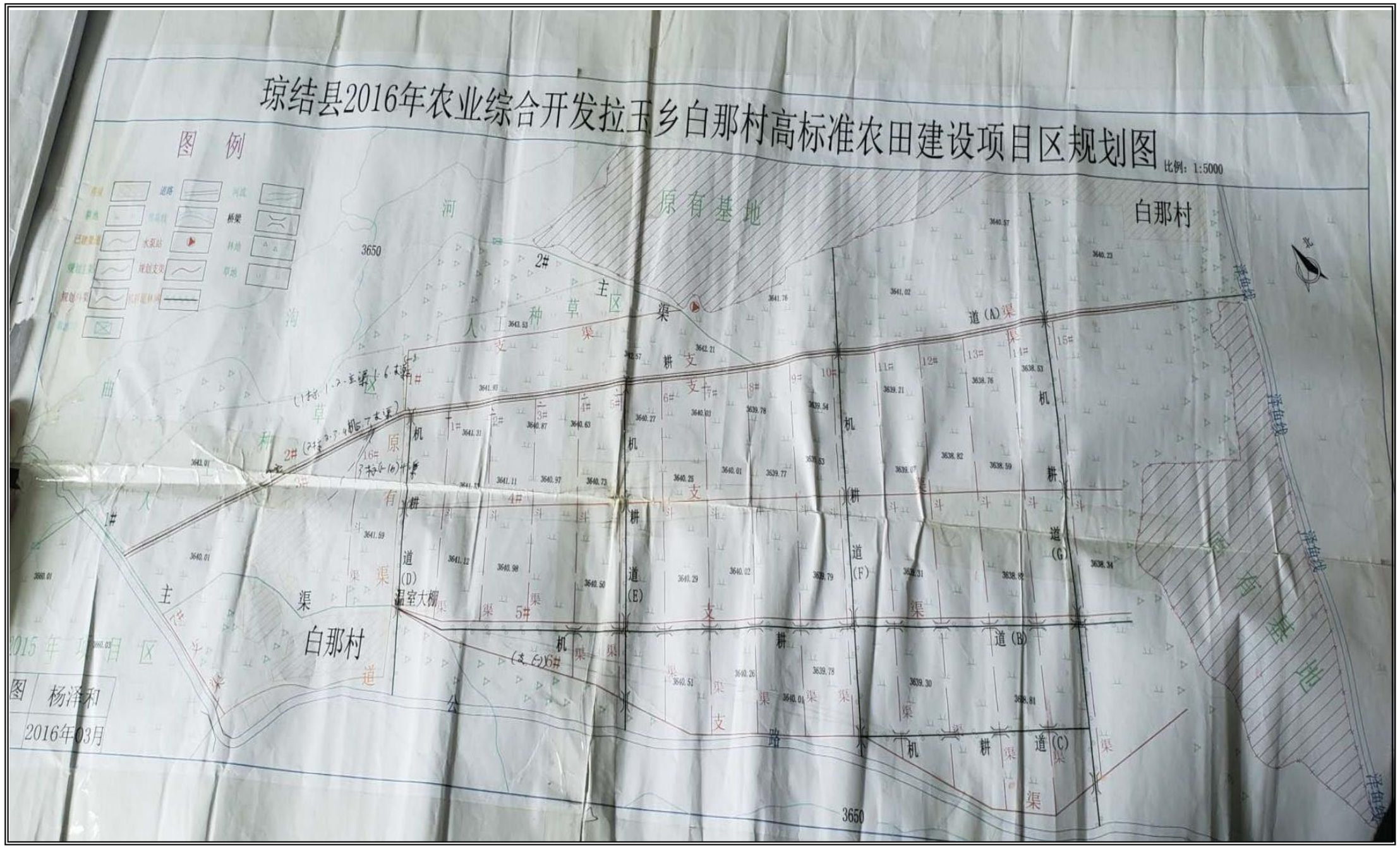
琼结县2016年农业综合开发拉玉乡白那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规划图
比例：1:5000
图 例
原有基地
白那村
主 渠
白那村
杨泽和
2016年03月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竣工验收调查委托书

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我单位实施的“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阶段已经完成，现阶段项目已经运营，按照国家现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应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经我单位研究决定，本项目的竣工验收调查任务，委托贵公司承担。望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法规和管理规定，以及相关技术性规范的要求，抓紧时间完成本项目验收调查表的编制。

特此委托

琼结县人民政府

2018年7月9日

西藏山南地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山环审〔2016〕134号

关于山南地区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琼结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报批《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琼结县拉玉乡白那村，属新建项目，总占地面积0.45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水利工程：建设主渠长1.47km，支渠长9.423Km，斗渠长8.886Km，渠系建筑物440座。(2)农业工程：平整土地0.25万亩，客土改良0.2万亩。(3)道路工程：机耕道6.938km。(4)林业工程：农田林网6500株。(5)科技推广措施：技术培训500人次，科技推广0.45万亩。项目总投资12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8万元，占总投资的0.8%。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自治区及相关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及相应的投

资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将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县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同意《报告表》作为建设项目实施环境管理和落实“三同时”制度的依据。

三、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环境保护的内容纳入工程招投标文件和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参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环境保护的责任；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提高文明施工，规范施工。

（二）本项目取土场选址设在距项目实施点西北 6.6km 处指定地点进行取土，总取土量为 11 万立方。工程取土结束后对取土场进行平整后进行植被恢复。

（三）切实做好施工迹地的清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工作。优先建设好农田周边的道路工程及农田水利建设工程。按照分期、分片开发的原则，切实加强已开发土地的管理，避免大面积土地裸露。

（四）本农田灌溉用水为地表水（琼结河之流）。灌水方式为河水自流灌溉。建设单位加强农田水的循环利用，严禁废水排入周边河流。

（五）推广测土施肥、配方施肥技术。严格控制农药用量，废弃农药残留瓶及包装材料应集中收集妥善处置，严禁随意堆放。

（六）做好项目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筑垃圾集中收集运至指定建筑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至当地生活垃圾填埋点填埋；项目施工过程中做好洒水降尘，

以免居民受到扬尘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

四、本审批意见只对报告表中的内容有效，如果项目建设规模、内容、地点等发生变化或5年后开工建设的，应重新履行相关环保手续。项目完工后，必须按相关规定及时办理竣工环保验收。

五、你县在收到本批复后7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及时送琼结县环保局备案，同时，工程建设期及运营期主动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西藏山南地区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1日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琼结县环境保护局，市环境监察支队、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山南地区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1日印发

西藏山南地区农牧开发建设办公室
西藏山南地区财政局 文件

山农开办〔2016〕复字7号　　签发：次仁达娃　仓决

关于琼结县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自治区立项）的批复

琼结县农发办、财政局：

你办报来的《关于琼结县2016年拉玉乡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说明及概算的送审报告》（琼扶办〔2016〕4号）及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收悉，经我办组织专家认真评审并就修改完善后的项目设计与你县复核、衔接，现就你县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

琼结县拉玉乡白那村。

二、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1196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投资1139万元，项目区群众投劳折资57万元（0.57万个工日）。

项目建设规模、主要内容、工程量及投资构成见附表。

三、项目建设单位

琼结县拉玉乡人民政府

四、项目建设期

2016年10月至2017年10月，建设总工期12个月。

五、项目建设效益

项目建成后，项目区新增灌溉面积0.01万亩，改善灌溉面积0.35万亩，增加农田林网面积0.01万亩，增加机耕面积0.1万亩；扩大良种种植面积0.4万亩；年新增粮食19.1万公斤，干草50万公斤；项目区新增种植业总产值189.5万元；项目区农民收入增加总额70.84万元。

六、具体要求

1、县农发办要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明确项目主管责任人和项目法人，积极推行法人负责制和监理制。县农发办协同区财政局根据项目建设的进度、工程质量等及时拨付项目建设资金。在每年内的3月、6月、9月和12月中旬，分别向市农发办和财政局报送项目进度表。

2、项目建设单位要认真组织好人力、物力和财力，务必在建设期内，严格按项目设计，依据本批复保质保量全面完成各项建设任务。水利等重点项目开工前，需向我办申请开工报告，待有批复后再开工建设。同时，严格按照《关于在我区扶贫农发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文件中增加标段划分内

容的通知》（藏扶办〔2010〕66 号）文件要求，凡是开发区农牧民群众能承建的建设项目，原则上全部交由项目区农牧民群众和当地农牧民施工队承建，以增加农牧民群众的收入，并请认真上报增收的效益。

要严格执行《关于解决西藏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中大额现金支出和白条入账等问题的通知》（藏农开办〔2012〕44 号）文件要求，切实解决好在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特别是土地治理项目田间单项工程出现大额现金支付和白条入账等问题。

3、建设单位必须按照《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资金与项目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60 号）相关要求和规定，对农发项目资金实行专人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严格执行农发项目建设县级报账制。

4、要进一步整合市县农业科研等部门的技术力量，对科技推广项目要积极引入农业科研推广部门参与，并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

5、实施监理的建设项目，要落实有资质的监理部门承担。

6、项目建设单位和施工组织者要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程序，不得随意调整、变更项目建设地点、内容和任务量等，违者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该批复中的建设项目不存在漏项追加等问题。

7、建设单位要认真做好项目建后的产权移交和管护工

作，严格按照《国家农业 护暂
行办法》（国农办〔2008 行管
护工作。制定切实可行 自治
区级初验前办妥一切 材

8、为更好地接受社 监督，
区农发办要认真贯彻 抓好
农业综合开发区及项 目

9、该批复内容关项 请认
真安排落实，并请按 时

10、为了进一步 提高
项目建设质量和科学 综合
开发招投标管理暂行 《西
藏自治区农业综合开发 合开
发招投标管理的通知 定执
行。

11、你县高标准 《西
藏自治区农业综合 意见》
（试行）和《西藏 程建
设标准（试行）》（藏

琼结县拉玉乡2016年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建设内容、工程量及投资情况表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投资(万元)			群众投劳（万、工、日）	备注
				合计	自治区财政投资	投劳折资		
一	高标准农田建设	万亩	0.4	1115	1063	52	0.52	
1	水利措施			516	516			
	主渠	公里	1.47	45	45			2条，钢筋砼
	支渠	公里	9.42	226	226			7条，钢筋砼
	斗渠	公里	8.89	173	173			16条，钢筋砼
	渠系建筑物	座	440	35	35			
	其他水利措施			37	37			含勘测设计、监理、环评费
2	农业措施			430	394	36	0.36	
	土地平整	万亩	0.25	243	219	24		
	客土改良	万亩	0.15	187	175	12		
3	田间道路			70	59	11	0.11	
	支路	公里	6.94	70	59	11		7条
4	林业措施			56	51	5	0.05	
	农田林网	万株	0.65	56	51	5		新疆杨
5	科技推广措施			43	43			
	技术培训	人/次	400	6	6			
	示范推广	万亩	0.4	37	37			藏青（2000）0.25万亩、山冬7号0.15万亩。
二	生态综合治理	万亩	0.05	44	39	5	0.05	
1	农业措施			35	30	5	0.05	
	改良土壤	万亩	0.05	35	30	5		
2	草业措施			9	9			
	人工种草	万亩	0.05	9	9			紫花苜蓿
三	其他工作和措施			37	37			
	管理费用			25.7	25.7			
	工程管护费			11.3	11.3			
	合计			1196	1139	57	0.57	

（此页无正文）

山南市农牧开发建设办公室　　山南市财政局

2016 年 6 月 13 日

抄送：自治区农发办、自治区财政厅；山南市财政局；琼结县人民政府；本办领导、农发科、工程科、政研规划科。

山南市农牧开发建设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13 日印发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平凉泾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建设	项目名称	山南地区经济县拉东乡2016年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琼结县拉东乡		
	行业类别	A0519-其他农业服务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91.709642 纬度：29.111336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安徽省四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山南地区环保局				审批文号	山环审［2015］3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6.12				竣工日期	2017.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四川明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平凉泾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8			所占比例（%）	0.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19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9			所占比例（%）	0.7%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3.6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废治理（万元）	1.8	绿化及生态（万元）	2.0	其它（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³/h）			年平均工作时（h/a）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8年8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